

文学快餐时代,慢写作的人还有几个

□袁跃兴

近日,一些文化媒体报道了诗人余秀华出版首部散文集的新闻,报道将余秀华称为“慢写作者”。联想起如今被人们称作“文学快餐”流行的时代,这一说,让人颇有些感慨。

2014年底,诗人余秀华因一首诗歌《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一夜之间红遍网络。但是,成名后的余秀华,并没有利用名气来挣“快钱”。今年6月,她的首部散文集《无端欢喜》出版。为什么这么长时间才出一本书?余秀华说自己是“刻意保持慢的速度”。“我特别反感一年出几本书的作者,我觉得他们不仅在消耗自己,也在消耗社会资源,更重要的是在浪费纸张。我非常喜欢的诗人说过一句话,他说著作等身的人是很可耻的。我为了慢一点做可耻的人,所以把这个书推迟两年才出版。”在时下文学写作越发变得功利的时代,余秀华的文学态度是很可贵的。

作家刘醒龙曾说,现今社会发展迅速,什么都在变快,但只有文学需要慢下来,唯有慢下来,文学才能往更深处发展。那么,如今的文坛上,这样的文学“慢写作者”,还有几人?笔者想到了以“慢写作”著称的麦家。麦家创作的《解密》《暗算》《风声》等颇受读者好评,其中,《暗算》获得第七届茅盾文学奖……读者想必会认为麦家的写作速度快、数量大,是高产作家。麦家却说自己“有时每天只写十几个字”,他的《解密》是“花了11年的时间打造”的。麦家说,

“我确实写得不快,但坚持每天写,其实回头一看也是不慢的……所以,不要怕慢,坚持就是快。我写得慢,是因为我对写作一直有种畏惧心理。我老是担心写得不好。”这是强调文学写作需要每天坚持的精神,更重要的是表达了对文学的一种敬畏心理。

但是,麦家深知“慢不是当今的时尚,这个时代崇尚速度和更快的速度”,我们慢不下来,慢下来就是逆流而行。新时期以来,文学创新的速度是够快的,奔跑中,我们留下了速度,却使文学渐渐丢失了许多可贵的品质,比如真实,比如美,比如善;同时也让有些作家失去了一个写作者应有的心态,比如耐心,比如坚守,比如安静。“当快成了多数人的写作速度,我是否还有耐心使文学本身慢的品质不致失传?当别人前进的时候,我是否愿意独自后退?当大家都被推到喧嚣的中心时,我是否还能安于一个角落继续寂寞、孤独地写作?”

回看老一辈文人,汪曾祺“以一颗初心,安静地慢煮生活”,是一种文学的“慢写作”。金庸写社评,推敲琢磨,“字字皆辛苦”;写小说,“我的写稿速度其实是很慢的,一字一句都斟酌,所以一千字的稿,往往是改了又改,起码花两个钟头”。当代著名作家贾平凹重视“慢写作”,他写《古炉》用坏了300多支笔,花费了四年时间,故而他说“慢节奏的写作,更能体现作家功力”“写作缓而沉才有力量”……

“慢写作”是文学的优秀品质,是文学传统,但今日似乎面临着失传的危机。曾经有人给“慢文

学”写过墓志铭,意思是,随着季羨林等大师的逝去,属于一个时代的“慢文学”越来越鲜见,尤其是近年来网络文学的崛起,更是对“慢文学”的一个强劲冲击。“慢文学”同时面临着创作者缺失和读者缺失的严重问题。“慢文学”的时间消耗,很容易让人转而走向快餐文学的怀抱。

说“慢文学”正在逝去,未免有些过于悲观。但文学走到现代,越是繁荣,就越容易给人一种文学是可以“速成”的心理。此时,我们尤其需要向“慢文学”致敬,并且学习“慢文学”中潜藏的创作精神、工匠精神。慢是一种艺术,而在文学写作上,“慢”不是对于时间的消耗,而是一个人能够对于自己创作的每一部作品、写出的每个字都极端负责的体现。大凡能够流传后世的文学精品,大都是作者几易其稿、多年修正的结果。如一部《中国哲学史》,光看其中旁征博引、各类论证,就可以看出写作的艰辛和后期修正的频繁。“慢文学”之所以慢,作者不愿意将文学粗糙地交付读者是很重要的原因。对自己出品的作品几易其稿、不断修正,这是锤炼精品文学的必经过程。

当下,我们的生活常常是紧张、急迫、匆忙、受挤压的,包括文学在内的精神生活,愈加趋向“速度化”。很多时候,文学都在服务于这种追求速度的快乐。要改变这种状况,我们的作家、诗人必须有放慢脚步的勇气,有望向心灵的愿望,有让灵魂沉思静默的能力。如何让文学慢下来,这或许是作家们必须正视的问题。

【读书有感】

一个思想者的关切与思考

茅盾文学奖获得者张炜说:“简朴记录,这在一个写作者来说是多么重要。面对一个异常繁复的世界,一个必要与之发生关系的精神与物质的存在,人在许多时候需要化繁为简。”《他们为何而来》便是张炜化繁为简传达个人心声的最新散文集。书中,张炜以浪漫而沉郁的笔调,记录下他近两年来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想,凸显出一个思想者对现实社会的关切与思考。

该书分为“松浦居随笔”“半岛渔村手记”“他们为何而来”“自然、自我与创造”四辑。书中,张炜以故乡为原点,肆意盎然地描摹了家乡风物,热情讴歌了家乡人“生命不息、奋斗不止”的拼搏精神,并且钻进历史这本大书,循着古今中外文学家、思想家的心路历程,感受先贤的睿智,滋养纯净的心灵。

翻开书页,张炜对家乡风物的描写是令人沉醉的。胶东半岛的海风,忽隐忽现的渔火,茂密的树林,独具特色的鱼拓画……犹如串联起的一帧帧灵动脱俗的画面,惟妙惟肖地在读者眼前闪现。享受其中,张炜的笔调由舒缓变得欢快起来,遣词造句也多了几分绚丽。有时读着读着,他所营造的氛围和意境,竟与屠格涅夫的《猎人笔记》相似。都说故土难离,远方的游子不论离家多远,在外漂泊多少年,只要回到故园,故乡的一草一木、一屋一瓦,总会勾起人绵延不绝的回忆。张炜也不例外,书中,他一方面细致勾勒着家乡的轮廓,恨不得把关乎故园的所有事物都铺陈在他的笔下;另一方面,他又大胆直白地表达了对家乡自然生态以及人文环境的担忧,发出“既要树木,更要树人”的呼喊。

从书中可以感受到,张炜是个善于观察、勤于思考的作家,这不但表现在他一系列体量深厚的文学作品中,还闪现于他日常广博的阅读中。在“他们为何而来”一辑中,张炜记录下海量阅读时的所思所想,陶渊明不为五斗米折腰的高洁,别林斯基对真理和艺术奋不顾身的坚守,鲁迅深刻的思想,海明威独特的创作风格……这些无不触动张炜敏锐的神经,引发他或绵长或深沉或博大的思索。张炜在探讨他们丰饶多姿的艺术风格与精神之美时,有意识地从这些古今中外文学名家的著作和言谈中,撷取思想精髓,给人以启迪。从陶渊明躬耕田园的怡然,他悟出做人要保持尊严;从别林斯基一语中的的精准点评,他看到了文学艺术的推陈出新;从鲁迅对“国民劣根性”的犀利剖析,他体悟到一个作家的责任和使命;从海明威笔下精妙得当的艺术表现,他洞悉了返璞归真的文字魅力。在这场事关文学艺术、思想道德、精神濡染的探讨中,张炜不停地追问“他们从何而来”“他们缘何如此卓尔不凡”“我又从何而来”,正是在问与思中,那些独到的解析、深沉的喟叹,一次次引发读者探求生命的本真和人生的意义。

张炜曾说,一个想要写出传世之作的作家,一个真正把读书当成学习的读者,都应该有意识地放下手机,远离网络,让心沉潜下来。品读《他们为何而来》,耳畔仿佛再次响起张炜那善意的提醒。令人欣慰的是,他用丰富多彩的文字,在纾解乡愁的同时,以深邃的思想内涵,激发起大众不断向上的豪情。芸芸众生,不光应有“自己到底从何而来”的诘问,更要有把握好当下的进取之心。这或许正是张炜写作此书的本意吧。

在是枝裕和的“一天”中寻找家的出口

□钟倩

是枝裕和是谁?他是法国戛纳国际电影节最佳影片《小偷家族》的导演,他是《步履不停》的导演和作者,他还是两个孩子的父亲。近日《小偷家族》上映大火之时,再回头读《步履不停》这本书,我的心头充盈着一种说不出的感动,感受到他对家庭、对父母、对时间的敬意,这种敬意来自“人生总有那么一点来不及”的喟叹,更多的是对平凡日常的敬畏和感动。而我们每一个人,何尝不是正在经历这样的平凡日常呢?

《步履不停》是是枝裕和献给母亲的一部作品,我们能够从中找到几乎所有他原创作品原型。他觉得“如果不拍一部祭祀母亲的电影,就无法前行”。书中讲述的是家庭中的“一天”。夏末时节,紫薇花香,黄半蝶飞,横山良多与妻子回到海边的老家,与家人一起去为大哥扫墓。在美食涌动的香气和复杂的伦理关系中,包括与姐姐一家四口、大哥生前救的人、妻子和继子、大哥前妻幸惠的相处中,他试图掩饰自己失业的不安、再婚的彷徨以及对父母老去的挽留。是枝裕和的笔调偏冷,行文舒缓,就像一首轻音乐,有种附着岁月之上的沧桑感和恍惚感。

一天的时间,说长也长,说短也短。长,是因为相聚;短,是因为总会分离。可以说,长的是苦难,短的是幸福。对于横山良多一大家人也如此。不惑之年的横山良多再婚,与妻子、继子一起回家,其姐姐一家四口继子早已开车回家等候,母亲下厨准备饭菜,炸天妇罗,做白玉团子,提前预订顶级寿司和鳗鱼饭。围绕着美食,勾连起



他很多美好的回忆,同时也弥漫着挥之不去的淡淡忧伤。

每年一家人的相聚,都是在大哥纯平的忌日。母亲的追忆,父亲的沉默,孩子们之间的互动,都无法遮盖彼此心间的伤痛。被救的今井良雄给恩人上坟后亲自登门,令一家人产生无法抹杀的反感,似乎更加重了伤感的分量。但是,家人们越是表现得克制,越是令人鼻腔酸涩。当然,主人公的回忆是小说的主线,回家路上的思绪,与儿子一起洗澡的思考,拍全家福时的追忆……他与父亲的对话,却是谨慎的、小心的,甚至存有几分畏惧,他把失业之痛埋藏于心,只为搪塞父亲,使他“放心”。

作家止庵说:“是枝裕和所关心的是那种普通的人生——未必完全是美好的,甚至充满矛盾、烦恼、纠结乃至残酷的成分,但这就是真实的人生。”通过是枝裕和作品中的一天,我寻找到家的出口,以及复杂而伤感中的一抹暖意。这种感情不是篝火剧烈燃烧的烘

烤,而是星光点点的恒久。就像横山良多一家人,并非没有冲突,母亲对他的再婚略有微词,他与父亲之间也有误解,但是,这才是家庭的原生态。最令我感动的是母亲对他的关心,每次见到他都担心他的牙齿,“记得去看牙医”成为爱的口头禅。有一次过年回家,他睡着后竟被母亲撬开嘴巴而吓醒,“当时母亲一边在枕头旁俯视我,一边笑着说,就是想看看你有没有蛀牙而已啦”。到了母亲弥留之际,她患有老年痴呆已不认人时,他凑在病床上对母亲说“我最近好像有蛀牙”,瞬间唤醒了母亲,“要快去看牙医啊,等到非拔不可才去就太迟了,一颗牙齿蛀掉的话,隔壁那颗也很快就不行了”。他不禁一阵欣喜,“那是我所熟悉的母亲,如假包换”。读到这里,想必很多人都会湿了眼眶。然而,直到母亲去世后他才去看牙医,这不能不说是一种情感上的回归。

不同于金宇澄的《回望》,不同于止庵的《惜别》,也不同于龙应台的《给美君的信》,是枝裕和用细腻而隐忍的笔触为母亲和母亲背后的家庭绘了一幅素描,氤氲出斑驳的记忆,还有记忆之上的伤痛。就像作者所写:“母亲的凉鞋踩着柏油路,在那脚步声的伴奏下,她的歌声显得特别哀伤。也许正是因为如此,我那时完全不敢吭声,只是静静看着她哼歌的背影,走在离她稍微远一点的地方,我现在很想知道,母亲当时是用什么表情哼这首歌的,但留在我记忆里的,只有那歌声、凉鞋的脚步声,以及她白色的小腿。”我想,这正是是枝裕和的深情大义,告诉我们尽孝要趁早,且步履不停,生命不息。

□向建琴

【文学江湖】

【文化论坛】